

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地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
I类变更设计 监理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TJZJS2023-00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北省, 承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地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 I 类变更设计 监理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7300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工程建设指挥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京通铁路隆化至朝阳地(沈阳局管段)范围 13 座既有桥 189 孔病害梁更换及轨道、通信、信号等相关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地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 I 类变更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地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 I 类变更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1) 资质要求: 具有监理综合资质或铁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从事过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 业绩要求: 近五年完成类似工程施工监理业绩, 同时具有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

(3) 总监理工程师: 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 年龄不超过 55 岁, 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 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五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监理业绩及营业



线施工监理业绩。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在本监理单位服务2年及以上，附其社保证明。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9月22日08时00分到2023年09月27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登录北京市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bcactc.com）下载电子资格预审文件。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2日10时30分

递交方式：申请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bcactc.com）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3年10月12日10时30分

资格预审地点：北京市工程建设交易中心评标区（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

评审办法：合格制

七、其他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形式）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 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地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Ⅰ类变更设计 已由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以 《国铁集团关于京通铁路昌平至朝阳段电气化改造工程（沈阳局集团公司管内）桥梁病害整治Ⅰ类变更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3〕72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河北省人民政府、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42.44%、7.56%、50%，招标人为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工程建设指挥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 河北省承德市 。

2.2 工程数量为：（1）桥梁工程：更换13座桥189孔梁，其中：24m梁15孔，32m



梁 174 孔，以及桥下施工场地修整；更换支座 756 个；对换梁施工有影响的围栏吊篮拆除及恢复、防震落梁支架拆除及恢复等相关工程。（2）轨道工程 按原标准拆铺受换梁影响的轨道，既有设备充分利旧 拆除及恢复轨道 6.35km，清筛道砟 13441.46m³，补充道砟 2688.29m³。（3）通信信号工程：按原标准还建受换梁工程影响的既有光缆。换梁工程引起的开挖电缆沟 19.98hm，敷设信号电缆 90.2hm，桥上电缆槽防护 60.2hm，钢轨接续线 3.55km，里程/范围：京通铁路隆化至朝阳地（沈阳局管段）范围 13 座既有桥。

3.1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3）申请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的；
- （4）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 3 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5）申请人处在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的；
- （6）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的；
- （7）申请人处在国铁集团信用评价 C 级整改期的；
- （8）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的。

4 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加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 北京交易中心网站(www.bcactc.com)，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沈阳铁路监督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锦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地 址：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和平路五段四号

联 系 人：姚莉茉

电 话：0416-2553527

电子邮件：yaolimo@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孙晓波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